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27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4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9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751%，购买的最高价为 15.48 元/股、最低价为 14.39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4,344,604.3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3 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3,433,1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884%，购买的最高价为 16.60 元/股、最低价为 11.6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0,008,595.3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后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28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 2024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行权股票数量：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429,916 份注 1，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2024 年 7 月 18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行权窗口期除外），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0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0 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0.00%。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48,130 份注 2，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2024 年 12 月 19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行权窗口期除外），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0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0 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0.00%。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注 1、注 2：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条件成就时的数量。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 344.2889 万份股票期权和 344.2889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七）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授予 13.4148 万份股票期权和 13.414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九）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一）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二）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三）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四）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五）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六）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七）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已行权情况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4 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赵定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554	0	0	0
马洪奎	董事、副总经理	19,554	0	0	0
王存江	董事	19,554	0	0	0
王涤荣	董事、财务总监	19,554	0	0	0
赵琦	董事	19,554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97,770	0	0	0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		1,332,146	0	0	0

2、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4 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		48,130	0	0	0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342 注 3 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共 0 人参与行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 0 人参与行权。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5 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共 0 人参与行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 0 人参与行权。

注 3：可行权人数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而较行权条件成就时有所调整。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2024 年第一季度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0 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注 4	本次行权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7,456	0	1,957,456
无限售条件股份	384,472,883	0	384,472,883
总计	386,430,339	0	386,430,339

注 4：2024 年 1 月 1 日总股本为 386,446,46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973,578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384,472,883 股。2024 年 2 月 29 日回购注销完成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122 股，总股本数量变为 386,430,33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957,45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仍为 384,472,883 股。

四、本次行权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数量合计为 0 股，不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的情形。

五、本次行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无激励对象行权，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无激励对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海澜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 日

● 赎回价格：101.307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4 年 4 月 3 日

● 最后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8 日

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海澜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4 年 4 月 2 日

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收市后，距离 4 月 2 日（“海澜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1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海澜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海澜转债”将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按照 6.10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1.307 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海澜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期间，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 7.93 元/股），根据《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海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澜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海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海澜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 7.93 元/股），已触发“海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4 年 4 月 2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1.307 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3 年 7 月 13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 年 4 月 3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 265 天。

当期应计利息=B×i×t÷365=100×1.8%×265÷365=1.307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307=101.307 元/张

（四）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307 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046 元（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居民企业，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人民币 101.307 元（税前），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 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307 元。

（五）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登记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海澜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海澜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六）赎回款发放日：2024 年 4 月 3 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海澜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七）交易和转股

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海澜转债”停止交易。

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收市后，距离 4 月 2 日（“海澜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1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海澜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公司的“海澜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海澜转债”停止交易。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收市后，距离 2024 年 4 月 2 日（“海澜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1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海澜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海澜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二）投资者持有的“海澜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海澜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307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澜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

（四）因目前“海澜转债”二级市场价格（3 月 28 日收盘价为 144.777 元/张）与赎回价格（101.307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海澜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6121071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4—020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2,944,788,000 元“海澜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482,688,579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743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5,63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1879%，占扣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后发行的可转债数量的 0.1911%。

●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转股情况：自 202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累计共有 7,712,000 元“海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264,172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28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36 号）核准，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0.00 亿元，期限 6 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08 号”文同意，公司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澜转债”，债券代码“110045”。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海澜转债”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2.40 元/股。因实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及向下修正方案，目前“海澜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6.10 元/股，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2 日进行了可转债回售，回售价格为 100.13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回售数量为 49,574,000 元（495,740 张），回售金额为 49,638,446.20 元，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进行了可转债回售，回售价格为 100.25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回售数量为 1,000 元（10 张），回售金额为 1,002.50 元，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转股情况

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累计共有 2,944,788,000 元“海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482,688,579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7437%。其中，自 202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累计共有 7,712,000 元“海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264,172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281%。

（二）未转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5,63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1879%，占扣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后发行的可转债数量的 0.1911%。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 年 3 月 27 日）	可转债转股情况	变动后（2024 年 3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0,959,152	1,264,172	4,802,223,324
总股本	4,800,959,152	1,264,172	4,802,223,324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10-86121071

联系传真：0510-86126877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23
债券代码：110081　债券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2,308,000 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23,533 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19%。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闻泰转债”金额为 8,597,659,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728%。2024 年第一季度期间，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27 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26%。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8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开发行 8,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60,000 万元，发行期限 6 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 0.10%，第二年为 0.20%，第三年为 0.3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56 号文同意，公司 8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闻泰转债”，债券代码“110081”。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闻泰转债”自 2022 年 2 月 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原定转股起始日 2022 年 2 月 3 日为法定节假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闻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6.67 元/股，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 2022 年 1 月 19 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6.67 元/股调整为 96.69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2 年 8 月 25 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6.69 元/股调整为 96.49 元/股；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 2023 年 2 月 17 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6.49 元/股调整为 96.61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2022 年 8 月 19 日以及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9、临 2022-070、临 2023-010）。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闻泰转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转股金额为 32,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27 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26%。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2,308,000 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23,533 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19%。尚未转股的“闻泰转债”金额为 8,597,659,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728%。

三、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2,809,154	+327	1,242,809,481
总计	1,242,809,154	+327	1,242,809,481

本次股份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3-82582899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22 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海转债”）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开始转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77,000 元华海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158 股，占华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华海转债金额为 1,842,423,000 元，占华海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90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华海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1 号文核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海”）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开发行 1,842.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184,260.00 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6 号文同意，公司 184,26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海转债”，债券代码“110076”。

（二）华海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海转债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34.66 元/股。

2021 年 6 月，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4.66 元/股调整为 34.4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1 号）。

2021 年 7 月，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限制性股票 3,714.50 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4.46 元/股调整为 33.8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5 号）。

2022 年 5 月，因公司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新增限制性股票 394.544 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85 元/股调整为 33.7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4 号）。

2022 年 6 月，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离职或职务变动的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除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外的其余 56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22.85 万股已完成回购注销，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79 元/股调整为 33.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0 号）。

2022 年 7 月，因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99 元/股调整为 33.8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4 号）。

2023 年 6 月，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89 元/股调整至 33.9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8 号）。

2023 年 7 月，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91 元/股调整为 33.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6 号）。

二、华海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华海转债合计共有 1,000 元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29 股，占华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02%。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77,000 元华海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158 股，占华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5%；尚未转股的华海转债金额为 1,842,423,000 元，占华海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904%。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情况		变动后（2024 年 3 月 31 日）
		本次华海转债转股数量	其他变动情形【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6,388,896	29	10,366,500	1,466,755,42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18,220	—	-10,366,500	15,751,720
合计	1,482,507,116	29	0	1,482,507,145

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股份 10,366,500 股，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4 年 1 月 8